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投资关联方发行证券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等规定，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旗下招商安本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关联交易情况公告如下：

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约定在履行规定审批程序并经本基金托管人同意后，于2023年4月11日投资本基金托管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发行的债券“23 光大 Y4”。本次交易符合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遵循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交易价格公允。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交易数量	金额
148240	23 光大 Y4	400,000	40,000,000.00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4月12日